

责任免除	说明
对下列费用或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支出医疗费用的，我们不承担赔付保险金的责任：	
(1)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2)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3) 被保险人故意自伤、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4) 被保险人醉酒，斗殴，服用、吸食或注射毒品；	
(5) 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合法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被保险人驾驶任何交通工具，尤其是开车，必须保证自己有驾照（驾照有效）以及交通工具可以合法上路（行驶证有效且年检），并且确保自己的驾照和驾驶的交通工具（车辆类型）是匹配的，否则发生的意外我们不赔。
(6) 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7) 核武器、核爆炸、核辐射、核污染或化学武器、生物武器；	
(8) 被保险人参加潜水、跳伞、攀岩、驾驶滑翔机或滑翔伞、探险、摔跤、武术比赛、特技表演、赛马、赛车等高风险活动；	因高风险活动导致的伤害及费用是不赔的。其中潜水是指使用辅助呼吸器材在江、河、湖、海、水库、运河等水域进行的水下运动；攀岩指攀登悬崖、楼宇外墙、人造悬崖、冰崖、冰山等运动；探险包括但不限于江河漂流、徒步穿越沙漠或人迹罕至的原始森林等活动；武术比赛是指两人或两人以上对抗性柔道、空手道、跆拳道、散打、拳击等各种拳术及使用器械的对抗性比赛；特技表演指进行马术、杂技、驯兽等表演。
(9) 在本合同生效前被保险人已患有的且已知晓的有关疾病或症状，但本保险条款“2.6.2.1 既往症被保险人医疗保险金”不在此限；	保单生效前已患或出现的疾病或症状，投保后导致的相关费用也是不赔的。
(10) 性病、精神疾患、遗传性疾病、先天性畸形、变形或染色体异常、职业病；	精神疾患、遗传性疾病、先天性畸形、变形或染色体异常以世界卫生组织颁布的《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ICD-10）》为准；职业病的范围以保险事故发生时国家正式颁布的种类为准。
(11) 一般健康检查、疗养、特别护理、康复性治疗、物理治疗、心理咨询、心理治疗或以捐献身体器官为目的的医疗行为；	神经康复、骨伤康复等康复性治疗费用，例如：肌力增强、关节活动度训练、吞咽功能训练等运动疗法；恢复肢体生理功能等作业

	<p>疗法；发声训练等语言治疗等，相关费用不赔。</p> <p>物理治疗，例如：光疗、电疗、超声疗法、冷疗、热疗等，相关费用不赔。</p> <p>一般健康检查、疗养、特别护理、心理咨询、心理治疗、捐献身体器官的医疗行为，相关费用不赔。</p>
(12) 被保险人怀孕、流产、堕胎、分娩（含剖宫产）、避孕、节育绝育手术、治疗不孕不育症、产前产后检查或由前述情形导致的并发症，但异位妊娠、因意外伤害所致的流产或分娩不在此限；	
(13) 整容、整容手术、美容、美容手术、 <b>矫形、矫形手术</b> 、外科整形手术、变性手术、预防性手术（如预防性阑尾切除），但因意外伤害所致的矫形、矫形手术、外科整形手术不在此限；	
(14) 因意外伤害以外的原因所致的口腔科（牙科）治疗，任何原因所致的 <b>种植牙</b> 治疗、牙齿整形、口腔科（牙科）保健（如洗牙洁牙等）；	
(15) 因视力矫正发生的医疗费用（如视力矫正术、验眼配镜等）；	
(16) 修复、安装或购买残疾用具（如轮椅、假肢、助听器、假眼等）；	
(17) 除心脏瓣膜、人工晶体、人工关节、心脏起搏器、人工肺、人工肾、人工食管、人工胰、人工血管以外的人工器官材料费、安装和置换等费用、各种康复治疗器械、假体、义肢、自用的按摩保健和治疗用品、所有非处方医疗器械；	<p>首先，除了心脏瓣膜、人工晶体、人工关节、心脏起搏器、人工肺、人工肾、人工食管、人工胰、人工血管之外的植入体内的，置换、替代或辅助人体器官功能的医疗器械及安装和置换等相关费用都是不赔的。</p> <p>其次，假体、义肢这类耐用医疗设备是不赔的。</p> <p>最后，所有的非处方医疗器械，尤其是康复、按摩保健的外用医疗器械，都是不赔的。</p>
(18) 被保险人 <b>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b> ，但若属于本保险条款8.1.34项所保障的“经输血导致的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感染”或本保险条款8.1.43项所保障的“因职业关系导致的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感染”，则不在此限；	
(19) 被保险人在上海市质子重离子医院以外的其他机构接受质子重离子医疗。	
发生上述第(1)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	

<p>本合同终止，我们向被保险人的继承人退还本合同保险单的<b>现金价值</b>。</p> <p>发生上述第(1)项以外的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我们向您退还本合同保险单的<b>现金价值</b>。</p> <p>如已发生过保险金赔付，我们不退还本合同保险单的<b>现金价值</b>。</p>	
<p><b>其他责任免除</b></p>	
<p>除本保险条款“2.8 责任免除”外，本合同还有一些免除我们责任的条款，详见本保险条款“2.4 等待期”、“2.5 免赔额”、“2.6 保险责任”、“2.7 费用补偿原则”、“3.2 保险事故通知”、“3.3 保险金申请”、“7.1 年龄错误”、“8. 重大疾病的定义”以及脚注中背景突出显示的内容。</p>	

请注意：解释说明的内容仅就责任免除条款中可能较难理解的内容进行解释，并不意味着包含了责任免除条款的所有内容，请您认真阅读条款中背景突出的相关内容，尤其是“2.4 等待期”、“2.5 免赔额”、“2.6 保险责任”、“2.7 费用补偿原则”、“3.2 保险事故通知”、“3.3 保险金申请”、“7.1 年龄错误”、“8. 重大疾病的定义”等，若有任何不清楚、不理解之处，请您咨询我司客服。